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- 一、招标项目名称：园区对外交通工程（龟湖上宅垟至岗后垟道路工程）等二个项目竣（交）工质量评定检测
- 二、招标项目编号：A3303010410004193001001
- 三、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同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- 四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- 五、资格审查：资格后审
- 六、中标候选人结果：

中标候选人名称	温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
质量	合格
服务期	合同签订至所有试验检测服务工作全部完成，通过发包人对试验检测报告的认可，并通过竣（交）工质量评定备案止
企业资质及证书编号	公路工程综合乙级，证书编号：浙GJC综乙2024-028 桥梁隧道工程专项，证书编号：交通GJC桥隧2020-015
投标报价（元）	2475691
项目负责人	陈国君
项目负责人资格及证书编号	工程师，证书编号：ZC3303202002598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，证书编号：201812005716

七、中标候选人业绩：

业绩证明对象	业绩项目名称	所示项目规模、指标
温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	104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（平阳段）交、竣工质量评定检测第JC-1标段	一级公路，验收时间为2022年3月4日，检测内容包含包含桥梁（含预应力张拉力检测）、桥梁压浆饱满度、隧道工程。
温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	104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（瑞安段）	一级公路，验收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，检测内容包含包含桥梁（含预应力张拉力检测）、桥梁压浆饱满度、隧道工程。

八、否决投标原因及依据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被否决投标的原因	否决投标的依据
/	/	/	/

九、评标情况：见附件

十、公示期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限：2024年9月12日-2024年9月18日。

十一、异议与投诉：

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，招标人拒绝自行纠正或无法自行纠正的，可按《条例》第六十条规定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：220省道泰顺段改建工程指挥部 电话：0577 - 59296371

投诉受理部门：泰顺县交通运输局 电话：0577-67563956

十二、未中标的投标人名单：

温州信达交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、嘉兴市卓越交通建设检测有限公司、浙商检测集团有限公司、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、浙江浙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